國際腦科學與思維教育博覽〈贊助及攤位申請表〉



日期: 2012 年 2 月 3-4 日 地點: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

攤位名稱 (用於攤位招牌板,中英皆可)				
機構名稱	聯絡人			
地址	機構電話			
電郵地址	手提電話			
*貨品種類: □教育產品 □教育服務 □保健產品 □保健服務 □其他: *需另附產品/服務之詳細介紹	傳真號碼			
攤位 () 個				
攤位贊助 (如適用請 ✓): □ HK\$ 9,000 □ HK\$ 7,800 □ HK\$ 6,000 □ HK\$ 4,50	00			
横額廣告 (如適用請 ✔): □ (3x10)呎 HK\$2,000				
場刊廣告 (如適用請 ✓): □ A5 黑白 HK\$400 □ A4 黑白 HK\$700 □ 彩色封底 □ 封面內頁 HK\$3,000 □ 彩色封底 HK\$5,000	为頁 HK\$3,000			
比賽贊助 (如適用請 ✓): □ 健體活腦才藝創作及表演 □ 以腦科學為本/思維為本				
展板贊助:□ 每塊\$ 1,000 ()塊	X 1 100/			
總數合共 HK\$				
申請條款及細則:				
1. 申請機構必須於獲批後,7天內將全數租金,遞交腦科學與思維教育學院。所有申請一經批核,必須如期達	進行。如有任何更改,必須於博			
覽前 15 天 (19 Jan 2012 前)以書面通知大會 (大會將保留批准或拒絕之最後決定)。 2. 攤位只可展出在申請表內所列出之商品,不得分租予第三者及在展場內買賣非法商品,及進行任何擾亂秩序的行為。其他詳見<使用攤位				
條款及細則>。				
3. 如刊登廣告,費用不包美工及圖檔製作,請各贊助機構自備材料和稿件。	_			
4. 倘若因天氣惡劣而取消是次活動,大會將不會退回已繳交的贊助金,各申請機構則被安排在下次博覽中參	腰。			
大會有權取消有關之申請,所有款項將原數奉還,申請機構不得異議。大會有權隨時更改以上規則,贊助機構不得異議。				
7. 如 貴機構所提交之資料或材料違反任何法例或侵犯第三者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有關誹謗、侵犯私隱、洩漏	晶機密、侵犯版權或侵犯任何其			
他知識產權的索償), 貴機構亦須為所引起之任何索償作出補償,我們保留有關權利以保護及控制因上並	並原因所引起之任何索償及任何			
該等補償事宜及作出抗辯的權利。				
8. 作為 貴機構贊助及使用攤位條款之一, 貴機構同意對九龍灣國際展貿中心及腦科學與思維教育學院全不限於律師費用),並對任何博覽期間而引起的或 貴機構違反使用條款引起的損失作出補償。	部的損失,責任及開支(包括亦			
我/我們已知悉並承諾遵守租用博覽攤位規則之全部,並願意遵守大會一切安排。				
(公司蓋章及簽署) 日 期				

贊助及攤位申請表及支票請寄回下列地址:

地址: 九龍官塘成業街 7號 11樓 C

支票抬頭請寫: Institute of Brain and Mind Education Ltd.

	大會專用(此欄不用填寫)		
合共:HK\$	_		負責人:
支票(Cheque No	金額:)	日期: